

附件 2

2025 年清溪镇华润润溪山项目人才安居房三房户型 配租补选抽签方案

为进一步做好人才住房保障工作，遵循“公平、公正、透明”的原则，结合房源数量和符合申请条件人才数的情况，我镇决定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进行 2025 年清溪镇华润润溪山项目人才安居房三房户型配租补选抽签工作，为确保本次配租补选抽签活动顺利进行，现制定方案如下：

一、抽签时间及地点

本次抽签集中一批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星期四）上午 9:00 在东莞市清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 楼 301 室进行（清溪镇青湖兴业三路 1 号），请根据抽签工作时间安排，提前 15 分钟到达现场签到。

二、抽签要求

（一）因场地有限，本次抽签只允许申请人本人（或代理人）1 人进场，进入现场时，须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签到。

（二）如申请人委托他人代理的，代理人须在 2025 年 11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5:30 前亲自将委托书提前提交到东莞市清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 室（联系方式：87738333），活动当天代理人携带身份证件签到（注：本人不出席且无代理人出席的，视同自愿放弃本次配租资格）。

(三) 如两位申请人为夫妻关系，当两者同时获得配租资格时，只能保留其中一个名额。

(四) 如有特殊情况，抽签工作时间、地点将另行通知。申请人(代理人)根据工作人员指引参与本次抽签工作。

三、抽签流程

本次抽签工作面向三房户型中符合申请条件的人才开展。抽签工作按以下流程进行，现场由公证人员进行监督与公证。

(一) 确定初始排序

现场工作人员采用摇珠方式确定产生排序规则(按姓氏“笔画顺序”或“拼音顺序”)，将 10 个写有编号为 1-10 的乒乓球放入摇珠机中并启动摇珠，摇出一个乒乓球，单号球代表按“笔画顺序”，双号球代表按“拼音顺序”。

如采用“拼音排序”，由于电脑系统识别问题，多音字将用同音字代替。

(二) 确定摇珠号

在 EXCEL 中，根据申请人的姓名，按“笔画排序”或“拼音排序”的方法(以摇珠产生结果)产生从小到大顺序，申请人或代理人依次参加抽球，以每位申请人(代理人)所抽球号确定申请人的摇珠号。(现场采用摇珠方式，将 X 个写有 1-X 编号的乒乓球放入摇珠机中并启动摇珠，X 为到场抽签人数。)

(三) 确定进入配租名单的人才

相关工作人员向现场展示并重新放置乒乓球，启动摇珠

机进行摇珠，摇出的乒乓球编号即对应获配租申请人的摇珠号。此时，摇珠总次数等于剩余的三房户型空缺房源数量。剩余未摇出的乒乓球将继续抽取递补顺序名单。

（四）确定递补顺序名单

相关工作人员继续启动摇珠机进行逐次摇珠，摇出的乒乓球编号顺序即为递补顺序，形成三房户型的递补顺序名单。此时，摇珠总次数等于三房户型中符合条件但未进入配租名单的人才数。

（五）确认配租补选房号

本次清溪镇华润润溪山项目人才安居房三房户型进行配租补选的房号为 16 栋 1501 号房。进入配租名单的申请人（代理人）对配租补选房号进行确认。

抽签期间，申请人（代理人）不能接触乒乓球。如确认书等文书填错相关信息，该申请人或代理人须再次签名确认。现场工作人员或申请人摇出一个乒乓球即为有效，乒乓球在出口卡住或者同时摇出 2 个及以上则无效，该次须重新摇。